



附件4

《饶平县城黄冈大道西段北侧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》局部调整编制经费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概括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

为进一步完善县城黄冈大道西段北侧片区用地布局，优化道路交通系统，加强教育基础设施建设，保障公益性项目（中小学建设项目）落地需求，促进了土地的集约节约利用，使规划更加科学、更具操作性、更符合县情，我局启动了《饶平县城黄冈大道西段北侧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》局部调整工作，并制定工作方案，于2021年7月5日就该事项请示县政府，县政府于8月13日研究同意，县财政局于8月19日核拨该项资金5.6万元给我局，我局委托广州地理研究所开展该项工作，该规划调整方案于9月11日经县政府批复实施，该项工作已完成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总目标及年度绩效目标。

完成《饶平县城黄冈大道西段北侧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》局部调整工作

二、项目资金管理情况

（一）项目资金到位情况。

县财政局于8月19日核拨该项资金5.6万元给我局，资金

全额到位。

（二）项目资金实际使用管理情况

县财政局于8月19日核拨该项资金5.6万元给我局，根据合同约定我局于9月3日支付一期费用2.8万元，于11月3日支付二期费用2.8万元，该项资金无结余。

（三）资金管理情况，包括资金管理制度、办法制订及执行情况。

资金管理严格按照《饶平县自然资源局财务管理规定》及合同执行。

三、项目实施管理情况

（一）项目实施情况

2021年7月7日召开《饶平县城黄冈大道西段北侧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》征求意见会，8月11日召开专家评审会，8月20日经第二届饶平县城乡规划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，9月3日上报县政府审批，9月11日经取得县政府批复。

（二）项目监督管理情况

严格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、《广东省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管理条例》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开展规划局部调整工作。

四、项目绩效

（一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项目绩效目标为：完成《饶平县城黄冈大道西段北侧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》局部调整工作。《饶平县城黄冈大道西段北侧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方案》已于9月11日经县政府批复实施，该项工作已完成。实现目标与预期目标一致，效率性强。该项目的实施，对该片区的建设有重要的指导作用，促进该片区的经济发展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已完成。

五、项目自评情况结果

（一）自评工作的组织情况：成立以局长为组长，各分管领导为副组长，项目经办人为成员的自评工作领导小组。领导小组负责对各个项目进行评分，对项目的全过程进行风险防范和管控的管理制度、实施措施及执行程序的有效性进行审查和评价，形成评估意见。

（二）自评分数：88分，自评等级：良好。

六、其他需说明的问题

无